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担任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在关联董事安荣昌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经董事会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2025 年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所涉及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主要系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技术开发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唯久生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市场定价	不超过 1,900 万元	504.94 万元
	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万元	0.00 万元

**（三）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唯久生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服务	504.94	2,900.00	1.39	-82.5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服务	0.00	100.00	0.00	-100
合计			504.94	3,000.00	1.39	-83.1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实际关联交易根据市场需求与变化情况、业务规划等适时调整，因此预计金额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2、以上数据为 2024 年 1-12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最终执行情况及全年实际发生金额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生产经营的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唯久生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 1、注册资本：2,600 万美元
- 2、法定代表人：HONGJIAN ZHANG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 4、成立时间：2021 年 1 月 18 日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52CNC34
- 6、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218 号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 A4 楼 207 单元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

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关联关系：唯久生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HONGJIAN ZHANG 先生间接持有 7.32%公司股份，属于公司持股超过 5%的关联自然人，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5,500 万元人民币

2、法定代表人：方南平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4、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16 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5905785813

6、住所：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罗东路 258 号

7、经营范围：α-酮酸原材料的生产、销售和研发。甲醇、甲基叔丁基醚、氨水、甘氨酸、硫酸钠、工业盐的批发。（以上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8、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安荣昌先生同时担任浙江昂利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原则，定价依据为双方根据研发项目进度及研发难度等整体情况平等协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

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使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安荣昌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经董事会6名非关联董事审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独立董事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2025年度预计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充分合理利用关联方所有的资源，使公司经营平稳运行。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预计2025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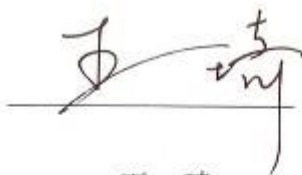
#### 六、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与业务需要，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琦



李 嵩

